

证券代码：600582

证券简称：天地科技

编号：临2006—022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2006年9月5日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9月5日（星期二）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9月5日的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股权登记日：2006年8月28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5号天地大厦300号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上述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临时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1.00元。

(3) 发行数量：22,000,000股。

(4) 发行价格：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06年8月4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100%，具体发行价格为20.66元。

(5)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6) 发行对象：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审议《关于新老股东共享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具体工作；

(2) 办理公司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触发要约收购的豁免申请等相关事宜；

(3) 授权有效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4) 董事会获得的授权不包括对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方案的内容调整。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06年8月28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四、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公司股东具有的权利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资产的议案》时，控股股东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应予回避。议案在参加表决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并获得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2、公司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可见本通知附件2的内容。

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方式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告进行。

五、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请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06年9月1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5号公司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262851

传 真：（010）84262838

联 系 人： 侯立宁、郭威

5、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本次收购行为的标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山西煤机”）已经于2006年8月7日领取了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于2006年8月4日公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06—016号）、《收购资产公告》（临2006—017号）和《关联交易公告》（临2006—018号）的有关承诺，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06]第A1453号审计报告，截至2006年7月31日，山西煤机的资产总额58177万元、负债总额为40175万元、净资产为18002万元。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以2006年8月8日为股权评估基准日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企业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06）第73号〕，山西煤机100%企业股权于2006年8月8日评估基准日表现的市场公允价值为98,85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通知。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六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2：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6年9月5日的交易时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82	天地投票	8	A股

2、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天地科技	1	发行股票的种类	1元
天地科技	2	每股面值	2元
天地科技	3	发行数量	3元
天地科技	4	发行价格	4元
天地科技	5	发行方式	5元
天地科技	6	发行对象	6元
天地科技	7	新老股东共享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7元
天地科技	8	对董事会的授权	8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天地科技”的投资者，对公司“发行股票的种类”投票操作程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一向
738582	天地投票	买入	1元	1股	同意
738582	天地投票	买入	1元	2股	反对
738582	天地投票	买入	1元	3股	弃权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03 年度、2004 年度

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7 月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7
五、 会计报表附注	8-21

委托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85866876、85866870

传真号码：（010）85866877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06]第 A1453 号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煤机公司）2006 年 7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06 年 1-7 月、2005 年度、2004 年度、2003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和 2006 年 1-7 月的模拟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山西煤机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山西煤机公司 2006 年 7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 1-7 月、2005 年、2004 年、2003 年的模拟经营成果和 2006 年 1-7 月的模拟现金流量。

<本页无正文>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一日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模拟会计报表附注

2003 年度、2004 年度

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7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注释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 该院始建于 1964 年, 主要从事煤炭综采、综掘等大型机电成套设备的研究开发。1999 年 7 月 1 日根据中编字(1999)55 号文, 由事业单位改制为科技企业。2000 年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根据太原分院 1999 年度决算报表, 按照财政部(2000)2 号文“关于印发《专制科研机构新旧跨机制度衔接有关调账问题的处理规定》的通知”所确定的实收资本数额作为对太原分院的长期投资。

根据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006 年 95 号文件, 以原煤科总院太原分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时点进行资产剥离及资产评估, 以评估确认的净资产为实收资本设立本公司。

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7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 1400001010485。

2、所处行业: 本公司属于科技型企业。

3、经营范围: 矿山机械电器液压成套设备及元部件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自动控制, 计算机及网络技术开发产品的销售; 煤机设备维修; 采掘工程承包; 进出口业务经营(国家禁止或限制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电器、普通机械、建筑材料、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煤炭及其他煤制品的销售; 机械电器设备安装(以上国家实行专项审批的以专项审批的文件为准)。

4、公司主要产品: 掘进机、防爆胶轮车、短壁开采设备

注释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本会计报表所载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7 月的模拟财务信息系基于注释三所述编制期间、注释四所述剥离原则及注释五所述会计政策编制的, 并假设本公司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6 年 7 月 31 日(以下将该期间简称“有关期间”)一直存在且本公司在有关期间一直采用该等会计政策, 同时假设太原分院相关业务已于报告所列示的最早期间划转给本公司, 剥离的资产、负债、权益等已于最早期间从相关报表中剥离。

2006 年 1—7 月的模拟会计报表在按上述原则进行资产剥离的基础上,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字（2006）第 49 号评估报告，将对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增值部分调整入账。

注释三、会计报表的编制期间

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7 日成立，由于日常财务核算都是以一个月作为一个完整的会计核算期间，为了便于计算，将 2006 年 7 月 31 日报表做为设立时报表，并编制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7 月的会计报表。

注释四、会计报表剥离原则

根据《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设立暨重组方案》要求，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进行资产剥离分立，成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国有资产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根据相关资产重组方案，有关资产剥离原则、业务投入原则如下：

1、资产剥离基本原则：原太原分院的全部经营性的资产与负债，均应进入新设的山西煤机公司。

2、业务投入：原太原分院业务包括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臂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其中进入山西煤机公司的业务范围为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臂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和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留在太原分院。

3、部门投入：原太原分院所有的部门中，除国家检测中心、后勤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留在太原分院，其余的均进入山西煤机公司。

4、人员划分：根据人随业务的原则，人员根据其所在部门是否进入山西煤机，决定其是否转到山西煤机工作，未进入山西煤机公司的人员仍在太原分院工作。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公司分别承担人工成本。

5、资产投入：原太原分院的现有资产中，除下列资产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

国家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资产；太原分院的全部房屋建筑物和购买土地的预付款及预付厂房建设工程款；太原分院的对外股权投资（三个子公司太原煤科新技术、太原科力特机电、太原分院机电产品开发中心）以及与被投资企业的往来款项；与山西煤机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固定资产；部分银行存款。

6、负债投入：太原分院的现有负债中，除下列负债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

国家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负债；太原分院从国家有关部门

取得且未核销的科研经费拨款；太原分院实施“工效挂钩”等办法提取数大于应发数形成的工资基金结余部分；其他应付款中，原计提的职工住房补贴等与山西煤机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负债；应付款项中的应付厂房建设工程款；应交税金中与山西煤机公司经营无关而产生的应交税金；其他流动负债；专项应付款。

7、业务收入、成本、费用投入：太原分院的主营业务收入，除科研收入及剥离部门自身取得的收入外，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如补贴收入、其他业务利润等，不投入到山西煤机公司；太原分院的成本、费用按照和收入匹配的原则进入山西煤机公司。

8、模拟关联方交易：根据资产重组方案，视同本公司自2003年1月1日已经成立，编制模拟报表时本公司自2003年1月1日起按公允价值租用太原分院有关厂房及办公楼，同时后勤按公允价值提供后勤服务。

注释五、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准则、制度和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资产计价原则采用历史成本法。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坏账核算方法

(1)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2) 坏账准备金的提取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下同）期末余额的比例计提，本公司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 ① 账龄1年以内（含1年）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5%提取；
- ② 账龄1至2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10%提取；
- ③ 账龄2至3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20%提取；

- ④ 账龄 3 至 4 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 50%提取；
- ⑤ 账龄 4 至 5 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 80%提取；
- ⑥ 账龄 5 年以上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 100%提取；

如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资不抵债等原因导致短期内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的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7、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委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等大类。

(2) 存货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公司购入并验收入库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

- ① 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
- ② 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③ 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④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① 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② 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③ 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④ 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⑤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本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为：对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量具工具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其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者列入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机器设备	10-20 年	9.50-4.75%	5%
运输设备	5-12 年	19.00-7.92%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6-20 年	15.83-4.75%	5%

根据规定为开发新技术、研制新产品所购置的试制用关键设备、测试仪器，单台价值在 10 万元以下的，一次摊入管理费用，对其中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单独管理，不再提取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期末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估计减值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为：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在筹建期间内发生的费用，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转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的核算。即按照当期计算的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

注释六、税项

1、增值税

以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执行 17% 的税率（计征时抵扣同期进项税额）。

2、营业税

本公司本年度各项营业税应税收入的营业税率为：3—5%。

除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以外的技术收入等按 5% 计缴营业税，工程承包收入按 3% 计缴营业税。

3、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分别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 或 3% 的比例计缴；

4、所得税

根据根据财税字[2003]137 号、并国税函[2004]112 号文件规定，免征原太原分院 2001 年至 2005 年度企业所得税。根据（小店）国税企免字[2005]4 号文件规定，延长原太原分院企业所得税免征期限 2 年（2006 年—2007 年）。

本公司正在办理相关税收优惠申请工作，所得税率尚未确定，本报告按税率为零进行编制。

5、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注释七、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6.7.31	2005.12.31
现 金	153,389.97	42,874.45
银行存款	<u>23,268,212.62</u>	<u>54,678,522.18</u>
合 计	<u>23,421,602.59</u>	<u>54,721,396.63</u>

注 1: 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 56.46%，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信用政策, 年度中期较多给予商业信用, 在年末加速收款, 因此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有较大变化。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

项 目	2006.7.31	200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760,000.00	25,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u>5,000,000.00</u>	<u>9,000,000.00</u>
合 计	<u>19,760,000.00</u>	<u>34,600,000.00</u>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6.7.31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30,645,761.9	69.48%	6,943,003.09	123,595,147.86	115,741,211.20	94.43%	5,763,261.71	109,977,949.49
1-2年	53,292,267.32	28.36%	5,290,342.04	48,001,925.28	5,046,890.75	4.12%	504,689.08	4,542,201.67
2-3年	2,656,058.45	1.41%	531,211.69	2,124,846.76	1,293,381.77	1.06%	258,676.35	1,034,705.42
3-4年	918,721.77	0.49%	459,360.89	459,360.89	389,327.04	0.32%	194,663.52	194,663.52
4-5年	389,327.04	0.21%	311,461.63	77,865.41	14,963.82	0.01%	11,971.06	2,992.76
5年以上	<u>93,648.82</u>	<u>0.05%</u>	<u>93,648.82</u>		<u>78,685.00</u>	<u>0.06%</u>	<u>78,685.00</u>	
合 计	<u>187,888,174.35</u>		<u>13,629,028.15</u>	<u>174,259,146.20</u>	<u>122,564,459.58</u>		<u>6,811,946.72</u>	<u>115,752,512.86</u>

注 1: 本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53.30%，主要原因为根据本公司信用政策, 在年末加速收款, 因此在中期时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72,057,873.77 元, 占应收账款 38.45%。

(3) 截止 2006 年 7 月 31 日, 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6.7.31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24,690,329.29	72.07%	1,511,127.28	23,179,202.02	3,318,721.81	72.24%	173,649.59	3,145,072.22
1-2年	6,575,109.04	19.19%	1,222,371.98	5,352,737.06	11,151.65	0.24%	1,115.16	10,036.49
2-3年	1,782,560.43	5.20%	887,934.72	894,625.71	107,692.58	2.34%	21,743.32	85,949.26
3-4年	107,894.58	0.31%	130.65	107,763.93	645,664.44	14.05%	322,832.22	322,832.22

4-5年	645,664.44	1.88%	645,664.44	511,099.34	11.12%	408,879.47	102,219.87
5年以上	457,660.64	1.34%	457,660.64				
合计	<u>34,259,218.42</u>		<u>3,621,564.62</u>	<u>30,637,653.80</u>		<u>4,594,329.82</u>	<u>100%</u> <u>928,219.76</u> <u>3,666,110.06</u>

注1: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645.97%，主要原因为对期末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重分类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同时内部生产备用金金额有较大增长；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5,952,088.87 元，占其他应收款 46.56%。

(3) 截止 2006 年 7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5、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u>2006.7.31</u>	<u>比例%</u>	<u>2005.12.31</u>	<u>比例%</u>
1 年以下	50,319,124.09	100%	28,845,555.62	73.33%
1-2 年			7,704,013.67	20.85%
2-3 年			2,118,922.05	5.74%
3 年以上			29,825.00	0.08%
合计	<u>50,319,124.09</u>	<u>100%</u>	<u>36,947,177.81</u>	<u>100%</u>

(2) 本公司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36.19%，主要原因为：为满足下半年生产的需要而增加预付款的金额。

(3) 本公司期末根据对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进行重分类调整，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22,600,991.81 元，占预付账款 44.91%。

(5) 截止 2006 年 7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6、存货

(1) 存货明细

项 目	<u>2006.7.31</u>		<u>2005.12.31</u>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1,632,031.34		101,632,031.34	
库存商品	140,975,397.92		140,975,397.92	
其他存货	<u>25,528,104.13</u>		<u>25,528,104.13</u>	
合计	<u>268,135,533.39</u>		<u>268,135,533.39</u>	

(2) 本公司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 61.83%，主要原因为根据生产的周期性需要及销售合同的执行需要，增加了生产用原材料储备及库存商品。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7.31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4,915,663.52	2,647,797.17		7,563,460.69
运输设备	13,054,089.49	1,859,416.10		14,913,505.59
办公设备及其他	<u>5,758,530.47</u>	<u>2,839,329.78</u>		<u>8,597,860.25</u>
合 计	<u>23,728,283.48</u>	<u>7,346,543.05</u>		<u>31,074,826.53</u>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2,322,884.40	3,360,938.82		5,683,823.22
运输设备	1,476,114.96	512,498.31		1,988,613.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u>4,886,037.16</u>	<u>3,281,930.10</u>		<u>8,167,967.26</u>
合 计	<u>8,685,036.52</u>	<u>7,155,367.23</u>		<u>15,840,403.75</u>
固定资产净值:	<u>15,043,246.96</u>			<u>15,234,422.78</u>
固定资产净额:	<u>15,043,246.96</u>			<u>15,234,422.78</u>

注1:本公司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30.96%,主要原因为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字(2006)第49号资产评估报告,对2005年12月31日改制时点的资产价值按评估增值后的价值入账,调整了相关资产价值,并补提折旧;同时为满足生产经营扩大的需要而购入固定资产。

(2)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1,483,087.00	1,408,932.65	74,154.35
办公设备及其他	<u>8,597,860.25</u>	<u>8,167,967.26</u>	<u>429,892.99</u>
合 计	<u>10,080,947.25</u>	<u>9,576,899.91</u>	<u>504,047.34</u>

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类别

类 别	2006.7.31	2005.12.31
信用借款	<u>60,000,000.00</u>	<u>30,000,000.00</u>
合 计	<u>60,000,000.00</u>	<u>30,000,000.00</u>

9、应付账款

项 目	2006.7.31	2005.12.31
应付账款	170,299,396.49	108,978,448.34

注1:截止2006年7月31日,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461,300.00	1年以内	0.27%	广告费
合 计	<u>461,300.00</u>		<u>0.27%</u>	

10、预收账款

<u>项 目</u>	<u>2006.7.31</u>	<u>2005.12.31</u>
预收账款	55,714,082.85	28,922,398.01

注1:截止2006年7月31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11、应付工资

<u>项 目</u>	<u>2006.7.31</u>	<u>2005.12.31</u>
应付工资	13,825,908.24	23,782,176.59

12、应付股利

<u>项 目</u>	<u>2006.7.31</u>	<u>2005.12.31</u>	<u>欠款原因</u>
应付煤科总院	56,792,756.77		应付老股东利润
合 计	56,792,756.77		

注:依据财政部财企[2002]313号文的有关规定,根据2006年8月11日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办公会会议纪要的有关决议,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7月31日产生的利润,全部分配给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3、应交税金

<u>税 种</u>	<u>2006.7.31</u>	<u>2005.12.31</u>
增值税	1,424,692.37	16,087,203.15
营业税	11,640.00	258,625.00
城建税	849,402.99	1,377,041.22
个人所得税	4,315.27	112,973.91
印花税	552.90	552.90
合 计	2,290,603.53	17,836,396.18

注:公司的执行税率见附注六。

14、其他应交款

<u>项 目</u>	<u>2006.7.31</u>	<u>2005.12.31</u>	<u>内 容</u>	<u>计缴标准</u>
教育费附加	722,832.60	956,425.02	教育费附加	3%
价格调控基金	316,616.33	432,754.33	地方性收费	1.5%
河道费及其他	391,458.14	364,399.01	地方性收费	1%
合 计	1,430,907.07	1,753,578.36		

15、其他应付款

<u>项 目</u>	<u>2006.7.31</u>	<u>2005.12.31</u>
其他应付款	40,557,072.20	40,668,161.67

注1:其他应付款中金额较大的有2004至2006年计提的科技奖励金22,840,469.26元,应付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资金融通款10,000,000.00元,2005年计提的企业年金2,733,300.00元。

注2:截止2006年7月31日,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

<u>单位名称</u>	<u>所欠金额</u>	<u>欠款时间</u>	<u>欠款比例%</u>	<u>欠款原因</u>
-------------	-------------	-------------	--------------	-------------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0,000,000.00	2年以内	24.66%	融通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000.00	1年以内	0.01%	往来款
合 计	<u>10,002,000.00</u>		<u>24.67%</u>	

16、主营业务收入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产品销售收入	265,587,983.75	413,334,379.25	300,993,503.42	135,083,229.07
技术收入	5,735,490.15	31,662,895.73	22,001,813.94	17,980,945.56
工程收入	<u>3,119,161.95</u>	<u>7,710,130.51</u>		
合 计	<u>274,442,635.85</u>	<u>452,707,405.49</u>	<u>322,995,317.36</u>	<u>153,064,174.63</u>

17、主营业务成本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产品销售成本	165,677,038.37	264,481,391.94	162,380,302.99	95,090,475.42
技术成本	7,680,745.18	21,291,297.82	10,370,759.85	7,833,341.00
工程成本	<u>866,215.85</u>	<u>4,319,822.07</u>		
合 计	<u>174,223,999.40</u>	<u>290,092,511.83</u>	<u>172,751,062.84</u>	<u>102,923,816.42</u>

18、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营业税		510,386.48		
城建税	744,770.30	1,532,105.66	1,461,937.23	609,414.41
教育费附加	319,187.27	656,616.71	625,443.33	261,177.61
其他	<u>309,873.75</u>	<u>619,585.72</u>	<u>539,486.10</u>	<u>217,648.05</u>
合 计	<u>1,373,831.32</u>	<u>3,318,694.57</u>	<u>2,626,866.66</u>	<u>1,088,240.07</u>

注 1:税金计提标准见附注六。

19、财务费用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利息支出	1,130,041.67	2,536,032.22	1,838,066.27	1,215,061.02
减:利息收入	314,152.65	511,655.14	177,808.18	86,107.67
资金占用费收入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388.70
手续费支出	<u>37,582.96</u>	<u>70,318.03</u>	<u>153,185.55</u>	<u>17,177.17</u>
合 计	<u>853,471.98</u>	<u>2,094,695.11</u>	<u>1,813,443.64</u>	<u>1,145,741.82</u>

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	------------	--------	--------	--------

清产核资资产收回		3,420,761.16		
固定资产净损益			83,360.00	25,650.00
其他	<u>27,900.50</u>		<u>142,430.00</u>	
合 计	<u>27,900.50</u>	<u>3,420,761.16</u>	<u>225,790.00</u>	<u>25,650.00</u>

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6年1月至7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491.70		124,993.03
其他支出		21,752.58		
滞纳金	<u>5,000.00</u>			<u>53,578.02</u>
合 计	<u>5,000.00</u>	<u>29,244.28</u>		<u>183,571.05</u>

2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9,470,911.43 元，主要为：

项 目	金 额
代收代交水电费	719,318.20
退款	3,824,587.58
保证金、赔款	801,568.52
利息收入	312,786.85
备用金归还	1,326,326.60
其他	<u>2,486,323.68</u>
合 计	<u>9,470,911.43</u>

2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45,459,286.04 元，主要为：

项 目	金 额
备用金借款	41,200,102.36
手续费	2,587,933.01
办公费	255,364.99
差旅费	494,631.09
业务费	<u>921,254.59</u>
合 计	<u>45,459,286.04</u>

注释八、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财企（2002）313号文规定，对评估基准日至公司制企业设立登记日的有效期内，原企业实现的利润而增加的净资产，应当上缴国有资本持有单位。

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7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 2006 年 8 月 11 日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办公会会议纪要的有关决议，对利润分配有如下规定：“对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8 月 7 日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成立前原太原分院按资产剥离及评估值入账调整后实现的净利润，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享有。考虑到 2006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7 日之间的利润难以界定，同时不符合一般会计核算期间原则，决定以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7 月 31 日按资产剥离及评

估值入账后实现的净利润，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享有（2006年8月1日至2006年8月7日实现的净利润，由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享有），具体金额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为准。

注释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名称）

（1）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北京市和平里青年沟路5号		母公司	国有企业	王金华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7.3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73,402,000.00			273,402,000.00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同一集团内企业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	同一集团内企业

2、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时按一般市场价格进行。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企业名称	2006.7.31 金额	2005.12.31 金额
应收账款：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28,846.97	128,846.97
合计	<u>388,846.97</u>	<u>488,846.97</u>
预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63,350.00	91,15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500.00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173,000.00	451,10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	68,910.00	
合计	<u>241,910.00</u>	<u>542,750.00</u>
应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461,300.00	69,000.00
合计	<u>461,300.00</u>	<u>69,000.00</u>

其他应付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0,002,000.00	10,837,290.71
合 计	<u>10,002,000.00</u>	<u>10,837,290.71</u>

注释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注释十一、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注释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注释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正在办理税收优惠申请，因此在编制本会计报表对评估值入账的处理及所得税的处理，均按所得税率为零进行假设。

注释十四、委托理财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委托理财事项。

上述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

企业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06年8月11日

日期：2006年8月11日

日期：2006年8月11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421,602.59	54,721,396.63	12,048,268.18	-40,534,705.24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七、2	19,760,000.00	34,600,000.00	22,300,000.00	32,469,190.00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账款	七、3	174,259,146.20	115,752,512.86	68,671,729.01	42,949,188.84
其他应收款	七、4	30,637,653.80	3,666,110.06	1,962,261.79	3,430,113.28
预付账款	七、5	50,319,124.09	36,947,177.81	27,787,675.60	20,682,634.51
应收补贴款			-	-	-
存货	七、6	268,135,533.39	158,003,401.10	67,961,346.44	19,050,772.76
待摊费用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66,533,060.07	403,690,598.46	200,731,281.02	78,047,194.1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	-	-	-
固定资产	七、7				
固定资产原价	七、7	31,074,826.53	23,728,283.48	16,267,880.20	9,241,325.01
减：累计折旧	七、7	15,840,403.75	8,685,036.52	5,610,326.65	1,979,971.10
固定资产净值	七、7	15,234,422.78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七、7	15,234,422.78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5,234,422.78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	-
资产总计		581,767,482.85	418,733,845.42	211,388,834.57	85,308,548.0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8	60,000,000.00	30,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应付票据			-	2,783,720.00	-
应付账款	六、9	170,299,396.49	108,978,448.34	60,082,445.93	45,740,670.46
预收账款	六、10	55,714,082.85	28,922,398.01	7,845,404.87	513,591.90
应付工资	六、11	13,825,908.24	23,782,176.59	18,000,826.81	7,647,038.65
应付福利费		838,055.70	-	-	1,649,816.92
应付股利	六、12	56,792,756.77	-	-	-
应交税金	六、13	2,290,603.53	17,836,396.18	5,289,079.82	4,485,114.30
其他应交款	六、14	1,430,907.07	1,753,578.36	994,043.41	388,424.64
其他应付款	六、15	40,557,072.20	40,668,161.67	30,934,391.80	42,504,621.36
预提费用			-	397,617.51	371,573.97
预计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01,748,782.85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
长期负债合计		-	-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401,748,782.85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减: 已归还投资		-	-	-	-
股本净额		-	-	-	-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 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80,018,700.00	166,792,686.27	66,061,304.42	-36,992,304.14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81,767,482.85	418,733,845.42	211,388,834.57	85,308,548.0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年1-7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七、16	274,442,635.85	452,707,405.49	322,995,317.36	153,064,174.63
减：主营业务成本	七、17	174,223,999.40	290,092,511.83	172,751,062.84	102,923,816.4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七、18	1,373,831.32	3,318,694.57	2,626,866.66	1,088,240.07
二、主营业务利润		98,844,805.13	159,296,199.09	147,617,387.86	49,052,118.14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减：营业费用		6,264,549.92	7,525,740.48	5,554,104.98	1,751,502.53
管理费用		34,956,926.96	46,781,165.67	58,603,118.52	26,981,813.45
财务费用	七、19	853,471.98	2,094,695.11	1,813,443.64	1,145,741.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769,856.27	102,894,597.83	81,646,720.72	19,173,060.3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七、20	27,900.50	3,420,761.16	225,790.00	25,6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21	5,000.00	29,244.28	-	183,571.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92,756.77	106,286,114.71	81,872,510.72	19,015,139.29
减：所得税					
减：少数股东损益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92,756.77	106,286,114.71	81,872,510.72	19,015,139.29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06年1月1日至7月31日

编制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年1-7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123,569.23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22	9,470,911.43
现金流入小计		223,594,48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971,281.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11,00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23,062.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23	45,459,286.04
现金流出小计		264,764,63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0,15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637,268.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637,26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7,26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492,367.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4,492,367.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7,632.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99,794.0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06年1月1日至7月31日

编制单位: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附注	2006年1-7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792,756.77
加: 少数股东损益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9,510,426.28
固定资产折旧		7,155,367.2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130,041.67
投资损失(减: 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102,443,538.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93,520,549.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94,867,847.97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 减少)		-14,662,510.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0,158.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421,602.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4,721,396.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99,794.0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股权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

天兴评报字（2006）第 73 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二〇〇六年八月

目 录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1
资产评估报告书	3
一、委托方、资产占有方概况	3
二、评估范围和对象	14
三、评估目的	14
四、价值类型和定义	14
五、评估基准日	14
六、评估原则	14
七、评估依据	15
八、评估方法	16
九、评估假设和前提	17
十、评估过程	18
十一、评估结论	19
十二、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19
十三、特别事项说明	20
十四、评估基准日期后重要事项	20
十五、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2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股权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简称：煤科总院）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山西煤机）100%企业股权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本报告书所称“公允价值”或“市场公允价值”，意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公允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评估结果系指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和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与市场状况以及其他评估师所依据的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为满足评估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价值估算成果，不能理解为公开市场条件下的市场成交价格保证。

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遵照公认的评估原则，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讨论分析公司未来年份财务预测，采用收益法（FCFC 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方法计算公司企业股权价值。评估人员对煤科总院持有的山西煤机 100%企业股权于 2006 年 8 月 8 日评估基准日表现的市场公允价值评估如下：

山西煤机 100%企业股权价值在所依据的评估假设前提没有重大变化之情形下的评估值为 98,851 万元。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在向国家评估管理部门进行备案后方可生效。本评估报告的有效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自 2007 年 8 月 8 日起失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如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及资产评估结果成立的各种假设和前提、正确评价资产评估结果，请您在征得评估报告书所有者许可后，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此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七日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股权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

天兴评报字（2006）第 73 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简称：煤科总院）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山西煤机）100%企业股权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资产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资产占有方概况

（一）委托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 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

企业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 5 号

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 5 号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国有大型科技企业）

注册资本：27,3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2. 企业性质及企业的历史沿革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下简称“煤科总院”）成立于 1957 年，1999 年整体改制为中央直属的科技型企业，是我国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研机构和技术创新基地。总部设在北京，有一家控股的上市公司，京内有 3 个直属研究所、1 个研究

分院及 8 家全资子公司；京外有 6 个分院、4 个研究所，分布于上海、重庆、西安、太原、唐山、抚顺、沈阳、杭州、南京、常州、淮北等 11 个城市；有 7 个国家级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6 个部级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等一批先进的重点试验室。国家水煤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煤矿安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煤炭工业洁净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办公室、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等也设在煤科总院。

煤科总院现有员工 5000 余人，其中科技人员占 70%，具有高级以上职称的科技人员 1400 多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3 名，特聘兼职院士 6 名。有 1 个博士后工作站、3 个博士学位授权点、8 个硕士学位授权点。是国际采矿大会组委会等 10 多个国际学术组织的成员单位，与 20 多个国家的 100 多个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国际上享有崇高声誉。

煤科总院主要从事煤田地质与勘探、矿井建设、煤矿开采、煤矿安全、煤矿机械、煤炭洗选、煤矿环境保护、管道输煤、爆破技术、煤矿自动化、煤炭经济、煤炭液化及深加工利用等专业的应用基础研究、应用技术开发和新技术推广，基本上涵盖了煤炭行业所有的专业与技术领域。建院 46 年以来共取得科研成果近 5000 项，获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发明奖近 1000 项，获得各种专利 500 多项。承担了煤炭行业 73% 的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煤炭行业 70% 的重点科研项目，是推动煤炭工业技术进步的主导力量。

煤科总院转制为科技型企业后，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逐步建立了母子公司体制，形成了集科研开发、科技服务、科技产业、工程承包、技贸经贸、后勤服务为一体的多元化发展格局。目前以煤科总院（本部）为核心，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外各分院所及其它二级法人单位自主经营、相互依存、协调发展的母子公司构架已基本形成，煤科总院正在向建立世界上实力较强的科技先导型企业集团跨步前进。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作为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技企业，将秉承“以人为本，持续创新”的企业理念，弘扬“坚韧、创造、协作、共赢”的企业精神，努力实施企业发展战略，积极推动煤炭工业向“高产、高效、安全、洁净”方向发展的进程。

（二）资产占有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企业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并州南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王虹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捌仟零壹万捌仟柒佰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矿山机械、液压成套设备及元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动控制，计算机及网路技术开发和产品销售；煤机设备维修；采掘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经营（国家禁止或限制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出外）；电器产品、普通机械、建筑材料、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焦炭及其他煤制品的销售；机电设备安装。（以上范围中需经国家专项审批的，持许可凭证方可经营）

(2) 企业历史沿革

山西煤机是以原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以下简称“太原分院”）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应负债形成的净资产为资本于 2006 年 8 月 7 日设立，是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全面继承了太原分院的生产能力、销售市场、煤机研发及大修理等经营管理特点和优势。太原分院创建于 1964 年 7 月，于 1999 年，随煤科总院转制为中央直属的集科研、开发、生产、经营于一体的科技型企业，是专门为采矿业研究和开发机电装备的科技型企业，拥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实力和完善的科研设施，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开发及生产能力。太原分院是国家掘进机技术归口单位，在国内设计、研发的掘进机、无轨防爆胶轮车、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短壁机械等诸多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较大规模的生产能力。中心实验室是南美、欧洲、南非、亚太等地区 36 个实验室认证机构互认的实验室之一。2005 年山西省煤机技术研发中心在太原分院成立。

太原分院建院 40 多年来，曾创造了国内煤炭采掘设备多个第一：研究成功了我国第一台可弯曲刮板输送机、第一套综采液压支架、第一台薄煤层采煤机、第一台悬臂式掘进机、第一套乳化液泵站、第一台国产防爆低污染无轨胶轮车、第一台履带行走式液压支架、第一套连续运煤系统。至今，共完成各类科研项目 500

余项，其中达到国内或国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近 300 项，获得国家和省部级奖励的 100 多项，批准授权专利 50 余项。

2. 经营情况

(1) 企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介绍和销售业绩表现

在煤矿巷道掘进设备领域，太原分院发挥已有优势，持续创新，已形成轻、中、重系列 10 几个品种。主要有 EBJ-120TP 型、EBZ160TY 型、EBZ132TY 型、EBZ/H132 型、EBZ150TY 型、EBZ50TY 型等型号掘进机。掘进机已进行产业化建设，形成年产 300 台的生产规模，年产值 5.5 亿元，建成了国内最大的半煤岩巷掘进机生产基地，掘进机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30%。

在短壁机械化开采设备研究领域，太原分院是我国煤炭行业内唯一掌握和能够提供短壁机械化开采技术与装备的科研院所。在短壁机械化开采领域，已形成连续采煤机、连续运输系统、履带行走支架、锚杆钻机、给料破碎机高效短壁开采成套设备。通过吸收、消化、再创新，业已形成和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国产短壁机械化成套设备的市场占有率为 100%，完全替代进口产品。

在矿井无轨胶轮辅助运输研究领域，太原分院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深入开展科技创新，自 1999 年以来无轨胶轮辅助运输领域已形成三个系列 17 个品种的辅助运输设备。目前，在矿井无轨胶轮运输装备方面国内设备太原分院的市场占有率为 80%。多项产品为国内第一，填补了国内空白。已形成 2.5 亿元的产业规模，到 2005 年底已生产各种型号的胶轮车 343 台，2006 年计划生产 500 台以上。

在国内矿用特种车辆技术领域，太原分院具有领先地位。目前已研制成功 WC40Y 型支架搬运车。目前正在研制的项目有采煤机搬运车、双向顺槽车、铲车、运煤车、梭车、矿用发电车等多个型号，均为自主创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WC40Y 型支架搬运车是我国首次采用现代设计方法，研制的特种车辆，2006 年 3 月通过了中国煤炭学会组织的出厂评议，目前正在进行井下试验。

在长壁综合机械化开采技术装备领域，太原分院在综采设备研发方面具有很强的技术优势，目前重点在重型刮板机、强力液压支架、皮带机自移机尾、刮板机软起动装置、刮板链自动张紧装置、乳化液泵站等方面寻求新的突破，培育和启动新的产业，并逐步实现主机产业化。

在设备大修领域，自 2001 年开始，太原分院在神东矿区筹建了神东技术中心开始引进设备的国产化大修以来，已经由当年大修两臂锚杆钻机发展到现在负责神东短壁开采设备和特种车辆的大修工作，产值从 750 万元到 12301 万元的规模。目前设备大修已作为分院的特色产业来建设，在神东矿区建有自己的大修车间和综合办公楼，每年有 200 多人常驻。并利用进口设备大修的机会，了解了机器的结构特点，学习了新技术、新工艺，对进口设备进行了消化、吸收再创新。2005 年，来自神东大修的收入达 1.04 亿元，取得显著经济效益。

（2）市场和客户状况

山西煤机地理位置临近主要煤炭产区，拥有神东公司、平顶山煤业、潞安矿务局以及 18 个省、自治区的部分矿山企业等客户。

1) 掘进机系列

太原分院掘进机技术先进、性能可靠，一投放市场，就得到用户的认可。2003 年销售 25 台，市场占有率为 6.25%；2004 年分院销售 81 台，市场占有率为 14.85%；2005 年销售 131 台，我院市场占有率为 18.44%，掘进机产品的系列化，可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市场占有率发展空间较大，因此，2006 年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是可能的。

从掘进机的销售区域看，山西煤机业务拓展好的区域基本在山西、山东、河南、河北、安徽、贵州、东北、西北等地。

2) 防爆胶轮车系列

太原分院从 1997 年开始煤矿井下用防爆胶轮车的研究，起步比较早，经过近十年的研究开发，技术经验的不断积累，密切结合市场需求，先后成功地研发出十余个系列产品，用户遍布全国。2003 年销售 60 台，2004 年销售 99 台，2005 年销售 252 台，预计 2006 年销售 550 台左右。

目前，包括山西煤机在内全国仅有 2 家研制此种车辆，山西煤机处在优势地位，市场占有率达 70%以上。

3) 短臂开采设备

短臂开采设备是太原分院独一无二的优势，结合现煤矿发展的趋势，老矿井资源枯竭，边角煤矿及煤柱的加收三下采煤需要这一方面的设备，另外地质条件

好的井田因短臂开采投资少，不需准备巷道调动灵活、效率高、安全等特点也是煤矿发展的必然趋势。

4) 设备大修理服务

设备大修理是太原分院依托自身的技术和专业优势，对神东公司提供引进设备的国产化大修服务，并利用进口设备大修的机会，进行了消化、吸收再创新。三年来为神东公司节约维修资金 5 亿元左右。

(3) 企业生产经营的行业发展前景

“十一五”期间，煤炭工业的生产技术水平将明显提高。大型煤矿采掘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95%，中型煤矿的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80%以上，小型煤矿机械化、半机械化程度达 30%以上。据此分析，煤炭需求的急剧增长，为煤矿装备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从煤炭工业企业格局来看，目前一些大型煤炭企业集团相继成立，煤炭生产集中度在逐步提高，同时随着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加大了工作力度，采取了关小并大等一系列措施，使得煤炭生产朝着高产、高效、安全、人少、科技含量高、高回采率、集约生产的方向发展，这就要求煤炭装备制造业为煤炭工业提供日益现代的技术装备，而山西煤机主导产品正是基于这些需求而设计和生产的，拥有良好的外部市场环境，面临着很大的发展机遇和空间。

(4) 行业竞争状况

随着煤炭工业快速发展，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煤机市场。由 2004 年我国煤矿机械化生产情况年度报告及国际采矿设备公司提供数据，国内采煤设备市场已达到 150 亿元；“十一五”期间，随着高端市场和地方煤矿的整合需求，国内采煤设备市场将达到年 200 亿元以上，从而为完全依赖于煤炭工业而生存发展的煤炭装备制造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前提。

在煤炭工业大发展必将带来煤机市场需求高涨的形势下，各地产业重整风起云涌。2005 年 12 月 24 日，由太重牵头，重组两家煤机企业，联合七家煤炭企业的太重煤机有限公司正式挂牌；神华集团与郑州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企业正紧密联系，希望尽快组建一个大型的采煤装备制造企业；三一重工等国内企业已筹措数亿资金雄心勃勃地进入煤机市场；中煤总公司组建煤机成套设备制造公司

的工作也在进行中。

外资煤机巨头更是兵临城下。在德国 DBT、美国久益及美国国际煤机公司等众多赫赫有名的国际煤机企业激烈的争夺中，美国国际煤机公司将中国采煤机和掘进机行业中老大的鸡西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和佳木斯煤矿机械有限公司收购，并坦言：五年内中国煤机市场没谁能取代两企业的行业龙头地位；而全球最大的煤炭开采设备生产商之一美国久益公司（JOY）曾多次赴宁夏银川洽谈收购西北煤机公司。

3. 企业财务状况（根据利安达审字[2006]第 A1453 号）和同业指标对比

（1）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货币资金	2,342.16	5,472.14	1,204.83	-4,053.47
应收票据	1,976.00	3,460.00	2,230.00	3,246.92
应收账款	17,425.91	11,575.25	6,867.17	4,294.92
其他应收款	3,063.77	366.61	196.23	343.01
预付账款	5,031.91	3,694.72	2,778.77	2,068.26
存货	26,813.55	15,800.34	6,796.13	1,905.08
流动资产合计	56,653.31	40,369.06	20,073.13	7,804.72
固定资产原价	3,107.48	2,372.83	1,626.79	924.13
减：累积折旧	1,584.04	868.50	561.03	198.00
固定资产净值	1,523.44	1,504.32	1,065.76	726.14
固定资产净额	1,523.44	1,504.32	1,065.76	726.14
固定资产合计	1,523.44	1,504.32	1,065.76	726.14
资产总计	58,176.75	41,873.38	21,138.88	8,530.85
负债及股东权益				
短期借款	6,000.00	3,000.00	1,900.00	1,90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278.37	0.00
应付账款	17,029.94	10,897.84	6,008.24	4,574.07
预收账款	5,571.41	2,892.24	784.54	51.36
应付工资	1,382.59	2,378.22	1,800.08	764.70
应付福利费	83.81	0.00	0.00	164.98
应付股利	5,679.28	0.00	0.00	0.00

项 目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应交税金	229.06	1,783.64	528.91	448.51
其他应付款	143.09	175.36	99.40	38.84
其他应付款	4,055.71	4,066.82	3,093.44	4,250.46
预提费用	0.00	0.00	39.76	37.16
流动负债合计	40,174.88	25,194.12	14,532.75	12,230.09
负债合计	40,174.88	25,194.12	14,532.75	12,230.09
股东权益合计	18,001.87	16,679.27	6,606.13	-3,699.2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8,176.75	41,873.38	21,138.88	8,530.85

利润简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06 年 1-7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27,444.26	45,270.74	32,299.53	15,306.42
减：主营业务成本	17,422.40	29,009.25	17,275.11	10,292.3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37.38	331.87	262.69	108.82
二、主营业务利润	9,884.48	15,929.62	14,761.74	4,905.21
减：营业费用	626.45	752.57	555.41	175.15
管理费用	3,495.69	4,678.12	5,860.31	2,698.18
财务费用	85.35	209.47	181.34	114.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76.99	10,289.46	8,164.67	1,917.31
加：营业外收入	2.79	342.08	22.58	2.57
减：营业外支出	0.50	2.92	0.00	18.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9.28	10,628.61	8,187.25	1,901.51
减：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9.28	10,628.61	8,187.25	1,901.51

根据以上财务简表可以测算出如下经济指标：

项 目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经营效率分析				
存货周转天数	257	140	91	
存货周转率(倍)	0.8177	2.5676	3.9707	
应收帐款周转率(倍)	1.9654	5.3556	6.1044	
主营成本比例(%)	63.48%	64.08%	53.48%	67.24%

项 目	2006. 7.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营业费用比例 (%)	2. 28%	1. 66%	1. 72%	1. 14%
管理费用比例 (%)	12. 74%	10. 33%	18. 14%	17. 63%
财务费用比例 (%)	0. 31%	0. 46%	0. 56%	0. 75%
总资产周转率 (倍)	0. 55	1. 44	2. 18	
盈利能力分析				
经营净利率 (%)	20. 69%	23. 48%	25. 35%	12. 42%
经营毛利率 (%)	36. 02%	35. 19%	45. 70%	32. 05%
资产利润率 (%)	11. 35%	33. 74%	55. 19%	
资产净利率 (%)	11. 35%	33. 74%	55. 19%	
净资产收益率 (%)	31. 55%	63. 72%	123. 93%	-51. 40%
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 (%)	-50. 49%	-48. 58%	-341. 10%	
成长能力分析				
主营收入增长率 (%)	-39. 38%	40. 16%	111. 02%	
净利润增长率 (%)	-47%	30%	331%	
总资产增长率 (%)	38. 93%	98. 09%	147. 79%	
股东权益增长率 (%)	7. 93%	152. 48%	-278. 58%	
主营利润增长率 (%)	-37. 95%	7. 91%	200. 94%	
财务结构分析				
资产负债率 (%)	69. 06%	60. 17%	68. 75%	143. 36%

注：上表的 2006 年 1-7 月各增长率的计算基数是 2005 年度全年。

(2) 财务分析

公司近 2 年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较低，且均有下降的趋势，说明公司在资本周转方面的管理效率水平没有有效提高；主营成本比例略有波动，除 2004 年降至 53.48% 外，其余年份均超过了 60%，总体来说是稳中有降的趋势；公司的近 2 年的营业费用比例略有上升，财务费用比例有所下降，管理费用比例有较明显的下降。总体来说，公司的管理效率为中等水平。

公司的经营毛利率均在 30% 以上，04 年曾达到 45.7%，近 2 年也超过了 35%，经营净利率自 2004 年以来也保持在 20% 以上，但有下降趋势。公司的资产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在 2004 年煤炭行业扩张时期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近 2 年两项指标均有下降趋势，但绝对指标还是比较，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公司的总资产增长率较高，2004 年达到 148%、2005 年也将近翻了一番，06 年前 7 个月又在 05 年基础上增长了 39%，股东权益也有大增长，2004 年在 03 年负数的基础上上升至 6,606 万元，实现了扭亏为盈，2005 年又增长了 152.48%，2006 年前 7 个月也有 7.93% 的增长率；公司 2004、2005 的主营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主营利润增长率均有增长，尤其是 2004 年，增长率很高，2006 年前 7 个月也均实现了上年实现数的大半。

综上所述，公司的管理效率中等水平，有进一步提升的可能；受惠于煤炭行业的上升，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成长性较好。

4. 可能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的主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1) 区域优势

山西煤机地处山西省会城市太原市，作为全国重点煤炭能源基地，具有明显的承东启西，连接南北的区位优势。作为煤机开发、生产的专业企业，其区位优势非常明显。

2) 技术优势

煤和半煤岩巷道掘进机械、液压支架、液压元部件及控制技术、输送机械技术、电气技术等是山西煤机的传统主导专业，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短壁机械化开采技术是新开辟的专业技术领域，占有全国短臂开采设备独一无二的优势。防爆无轨辅助运输技术是原太原分院近年来新开辟的技术领域，已研制成功 8 个品种的胶轮车，形成开发、制造、修理和技术服务一条龙技术体系。

3) 市场优势

山西煤机地理位置临近主要煤炭产区，拥有神东公司、平顶山煤业、潞安矿务局等比较稳定的市场。目前正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市场空间不断扩展。

4) 品牌优势

原太原分院作为煤矿机电专业研发单位，在业界有很强的知名度，特别是改制为科技型企业后，积极进行产业建设，经过几年的发展，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商业信誉、市场地位、社会知名度显著增强，整体形象和行业竞争力提升很快。

2003 年 EBJ-120TP 型掘进机荣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特等奖、LY1500/865-10 型连续运输系统荣获山西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和山西省“1131”项目——短壁机械化开采关键设备项目达产验收、中国煤炭学会短壁机械化开采专业委员会成立等事项在行业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和品牌优势。

5) 单位隶属优势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是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研机构，属国家骨干科研院所，在煤炭科学研究领域具有系统、成套、完整的技术与装备，山西煤机立足于自身专业技术与装备优势，依托总院系统内资源优势互补，能够为生产现场提供完善的技术解决方案和成套装备。

另外，神华集团是国内煤炭生产的龙头企业，山西煤机在神东的机电工程技术创新基地的建立和稳定运行，也为山西煤机全面展开服务创造了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

(2) 不利因素

1) 产业基础薄弱

企业化运作基础薄弱（包括思想基础、管理基础、生产硬件基础等），企业发展主要依靠自我积累，缺乏一定抗风险能力。

2) 人力资源紧张

技术人才队伍尚未形成合理结构，有断层现象；高、精、尖技术创新专业人才匮乏，影响技术创新能力；缺乏高技能技术工人。

3) 产权结构单一

山西煤机尚未形成多元投资主体的产权结构，未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发展机制和抵御风险机制不健全。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企业状况。

(1) 截至评估基准日，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就原太原分院经营性资产的产权过户、交接手续尚未完成；

(2) 截至评估基准日，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就原太原分院业务合同的变更手

续尚未完成；

(3) 截至评估基准日，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就原太原分院员工劳动合同的变更尚手续未完成。

二、评估范围和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是山西煤机 100%的企业股权价值，评估范围包括基准日山西煤机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山西煤机于评估基准日的企业股权价值，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公允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四、价值类型和定义

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公允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公允价值”或“市场公允价值”，意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公允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评估结果系指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和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与市场状况以及其他评估师所依据的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为满足评估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价值估算成果，不能理解为公开市场条件下的市场成交价格保证。

五、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2006 年 8 月 8 日。

选取 2006 年 8 月 8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有利于评估目的的实现。

六、评估原则

根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及评估的有关法规，遵循如下原则：

1.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的工作原则；
2. 遵循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原则；
3. 遵循资产持续经营、公开市场和替代性原则；
4. 遵循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公认原则。

七、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的主要依据有：

（一）法律法规

1. 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 号）；
3.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4 号）；
4.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企〔2001〕802 号）；
5.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转发《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的通知（国资办发〔1996〕23 号）；
6. 《资产评估报告基本内容与格式的暂行规定》（财评字〔1999〕91 号）；
7.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评协〔2004〕134 号）；
8.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5 年第 12 号令《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9. 其它法律法规。

（二）行为依据

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办公会会议纪要；
2. 煤科总院与本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协议书。

（三）其他依据

1. 与煤科总院太原分院财务部门、有关业务部门座谈纪要，有关领导和基层工作人员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2. 太原分院历史财务数据;
3. 企业未来年份发展规划;
4. 评估人员现场调查资料;
5. 煤机装备行业发展信息;
6. 资本市场相关信息;
7. 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共同签署的有关资产和业务交接的协议;
8. 其他由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提供的相关资料。

八、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人员采用收益法（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DCF-Discounted Cash Flow）对山西煤机公司 100%企业股权价值进行评估。

山西煤机公司 100%企业股权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 负债价值。

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FCFC）是根据未来年度企业利用经营性资产的经营活动所创造的可供企业管理当局自由支配运用的现金流，以适当的资本成本率折现至评估基准日，得出公司经营性资产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CFC_i \times (1+R)^{-i}]$$

式中：P—公司经营性资产价值；

FCFC—自由现金流（Free Cash Flow to Company, FCFC）

R—加权资本成本（WACC）

FCFC=公司自由现金流量

=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后）-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R=目标资产负债率×税后债务成本+（1-目标资产负债率）×股权资本成本

其中：股权资本成本=无风险利率+股权风险溢价= $R_f + \beta (R_m - R_f)$

R_f 是无风险资产的报酬率，股权风险溢价为股票的预期收益率和无风险利率的差值， R_m 是资本市场期望股权回报率， β 是被评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

风险溢价幅度,也是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

本次选用分段收益折现模型。即将持续经营的企业的收益分为前后两段,首先预测前段(5年)各年的 FCFC;再假设从前段的最后一年开始,以后各年 FCFC 保持稳定,最后将企业未来预期收益进行折现求和,即得到企业整体经营性资产的价值(收益现值)。

负债价值根据评估基准日后公司需切实承担的支付义务金额确定,但不包括已分配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九、评估假设和前提

收益法的一般假设包括:

1. 国家现行的政经产业政策和方针指导无重大改变;
2.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改变;
3. 企业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4. 企业执行的税赋、税率政策不变;
5. 企业所处行业和相关产业发展趋势良好;
6. 企业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
7. 无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除遵从一般性收益法假设条件,本次评估是建立在下列特殊假设和限制条件下:

1. 太原分院原有的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全部转入山西煤机公司;
2. 太原分院原有的经营性业务(包括未执行完毕的业务合同)全部转入山西煤机公司;
3. 太原分院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人力资源(包括研发部门)一并转入山西煤机公司;
4. 山西煤机公司继续享有太原分院原有的税收优惠和产业扶持政策;
5. 经营期内,太原分院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6. 山西煤机公司享有太原分院经营性业务相关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7. 山西煤机公司保持太原分院原有的经营管理和技术研发水平。

十、评估过程

本次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接受委托阶段

本阶段的主要工作有：明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和评估基准日，制定资产评估工作方案，签订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现场调查阶段

1. 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协助企业进行财务预测工作；
2. 收集、准备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3. 听取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介绍，向企业各级管理人员进行尽职调查访谈，了解企业的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状况；
4. 分析企业提供未来年份财务预测数据，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验证财务预测资料的可靠性、完整性。
5. 核实非经营性资产数量和分布，勘察其实际成新状况和利用现状。

（三）评定估算阶段

1. 收集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在证券市场的历史交易数据，判断风险溢价水平；
2. 收集行业发展数据，研究企业发展趋势；
3. 根据公司自身数据、行业数据和市场数据，调整公司未来年份财务预测，计算公司未来年份实体自由现金流，选用适当的折现率，采用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司经营性资产整体价值。
4. 分析企业现有债务，计算股权价值。

（四）评估汇总阶段

1. 对评估结果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2. 撰写评估说明与评估报告；
3. 进行内部复核，确认评估工作中没有发生重评和漏评的情况。

（五）提交报告阶段

根据评估工作情况，向委托方提交资产评估报告书初稿，在经委托方确认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十一、评估结论

在未来经济环境和前述评估假设与前提条件没有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形下，评估人员对煤科总院持有的山西煤机 100%企业股权于 2006 年 8 月 8 日评估基准日表现的市场公允价值评估如下：

山西煤机 100%企业股权价值在所依据的评估假设前提没有重大变化之情形下评估值为 98,851 万元。

评估人员同时对山西煤机 100%企业股权在不同加权资金成本和自由现金流增长率情况下的公允价值表现进行了敏感性分析，仅供参考。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加权资金成本	永续年份自由现金流增长率				
	-2%	-1%	0	1%	2%
5.33%	98,950.00	115,421.00	138,074.00	171,188.00	224,193.00
6.33%	82,041.00	94,047.00	109,847.00	131,575.00	163,340.00
6.83%	75,039.00	85,425.00	98,851.00	116,884.00	142,384.00
7.33%	68,797.00	77,847.00	89,366.00	104,525.00	125,372.00
8.33%	58,165.00	65,170.00	73,856.00	84,913.00	99,463.00

评估结果系指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和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与市场状况以及其他评估师所依据的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为满足评估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价值估算成果，不能理解为公开市场条件下的市场成交价格保证。

十二、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1. 本次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

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继续使用、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2.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在向国家评估管理部门进行备案后方可生效，本评估报告的作用依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生法律效力。

3. 本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在 2007 年 8 月 8 日前评估目的实现时评估结果有效。

4. 评估结论仅供委托方为评估目的使用和送交资产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使用。

本报告含有若干附件，附件构成报告之重要组成部分，与本报告正文共同使用。

十三、特别事项说明

1. 本项评估是在独立、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下作出的，我公司及参加评估人员与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之间无任何特殊利害关系。

2. 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资产的法律权属证明及相关材料由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提供，由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 在评估中，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考虑现行的政策条款以及评估人员在评估时常用的行业惯例、统计参数或通用行业参数，并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期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前提条件与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4. 本报告发出之日，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公司有关资产和业务的交接手续、重要业务合同变更、员工劳动合同变更尚未完成，煤科总院（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公司承诺尽快完成。

十四、评估基准日期后重要事项

1.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额进行相应调整。

2.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当评估假设、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格已产生了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
3.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由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方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并进行相应调整。

十五、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七日

(此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七日

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 一、 有关经济行为文件；
- 二、 山西煤机公司营业执照及基准日财务报表；
- 三、 有关方面的承诺函；
- 四、 资产评估人员和评估机构的承诺函；
- 五、 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六、 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七、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复印件；
- 八、 其它。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备查文件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和送交资产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使用；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评估机构不得随意向他人提供或公开；未经我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将报告的部分或部分内容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对委托方不当引用评估结果于其他经济行为而形成的结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一、有关经济行为文件

二、山西煤机公司营业执照及基准日财务报表

三、有关各方的承诺函

四、资产评估人员和评估机构的承诺函

承 诺 函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受贵方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我们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100%企业价值进行了评估。我们深入现场，对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进行了认真的调查核实，科学选取评估数据，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对资产评估结果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评估对象与特定行为所涉及的对象一致，未重未漏；
2. 对涉及评估的企业进行了合理的调查、核实；
3. 评估方法选用恰当，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
4. 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
5. 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6. 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为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七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六、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七、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复印件

八、其他